

第七师胡杨河市冬季清洁取暖区域集中供热项目-126 团燃煤锅炉“煤改电”工程(EPC)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电力电缆、电伴热及其它)材料采购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JHJS-CS-2023-060)

项目所在地区: 兵团, 兵团七师

一、招标条件

本第七师胡杨河市冬季清洁取暖区域集中供热项目-126 团燃煤锅炉“煤改电”工程(EPC)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电力电缆、电伴热及其它)材料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78.8 万元, 招标人为奎屯华能电力建设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采购一批电力电缆、电伴热及其它材料。(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第七师胡杨河市冬季清洁取暖区域集中供热项目-126 团燃煤锅炉“煤改电”工程(EPC)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电力电缆、电伴热及其它)材料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第七师胡杨河市冬季清洁取暖区域集中供热项目-126 团燃煤锅炉“煤改电”工程(EPC)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电力电缆、电伴热及其它)材料采购)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提供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提供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截图(网页打印件须自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布之日起至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内从上述网站中打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在近 3 年不存在行贿犯罪等不良记录;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当单独提供并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相一致。

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 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 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 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同一标段投标,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8 月 12 日 10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8 月 18 日 19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1、报名方式 现场报名(需提供以下证件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每天 10:00 至 13:30, 16:00 至 19:0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1) 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提供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当单独提供并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相一致。注 审核通过的单位算报名成功，方可购买标书。投标人须对上述资料真实性负责，一旦发现存在弄虚作假现象将取消其投标资格，若给招标工作带来经济损失的，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有权追究其责任。2、报名地点：新疆胡杨河市天北新区聚鑫园 43-24 号（上城郡三楼）。3、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800.00 元/份（本文件一经售出，费用概不退还。）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8 月 23 日 16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至新疆胡杨河市天北新区聚鑫园 43-24 号（上城郡三楼），逾期送达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恕不接受。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8 月 23 日 16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新疆胡杨河市天北新区聚鑫园 43-24 号（上城郡三楼）

七、其他

本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奎屯华能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新疆伊犁州奎屯市北京东路 89 号

联 系 人：鞠经理

电 话：0992-3312341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锦华佳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新疆胡杨河市天北新区聚鑫园-团结北街 43 幢 24 号

联 系 人： 马娟

电 话： 0992-3333009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